

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业废水处理站扩容改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编制依据	1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1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第一阶段）	2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4.2 公开方式	2
4.3 公众意见情况	2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第二阶段）	3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5.2 公示方式	3
5.3 查阅情况	9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6 报批前公开情况（第三阶段）	9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9
6.2 公开方式	9
7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8 诚信承诺	11
9 附件	12

1 概述

在进行本项目公众参与时，按照力求普遍，重点突出的原则，确定公众参与的对象。根据本项目的环境影响特点，确定本项目附近居民、村委会及当地环保部门作为主要公众参与对象。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并结合有关建设项目相关信息，制定本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方式，方式如下：①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②征求公众意见；③公众意见汇总分析；④公众意见的反馈；⑤编写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2 编制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4年4月24日修订，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并施行）；
- （3）《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 （4）《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修订版）；
- （5）《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则》（HJ2.1-2016）。

3 公众参与的目的和意义

任何开发建设都会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不利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是建设单位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域的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通过在项目环境影响过程中开展公众参与调查，以收集相关区域公众对项目建设的认识、态度和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

吸收有益的建议，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4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第一阶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公开日期：本项目环评委托书签订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6 日，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时间为 2024 年 5 月 11 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首次公示的规定。

公开内容：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4.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4 年 5 月 11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截图见图 4.2-1，公示链接地址：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公示网站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为浏览人数较多的网站，因此本项目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4.3 公众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公示至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以任何形式提出的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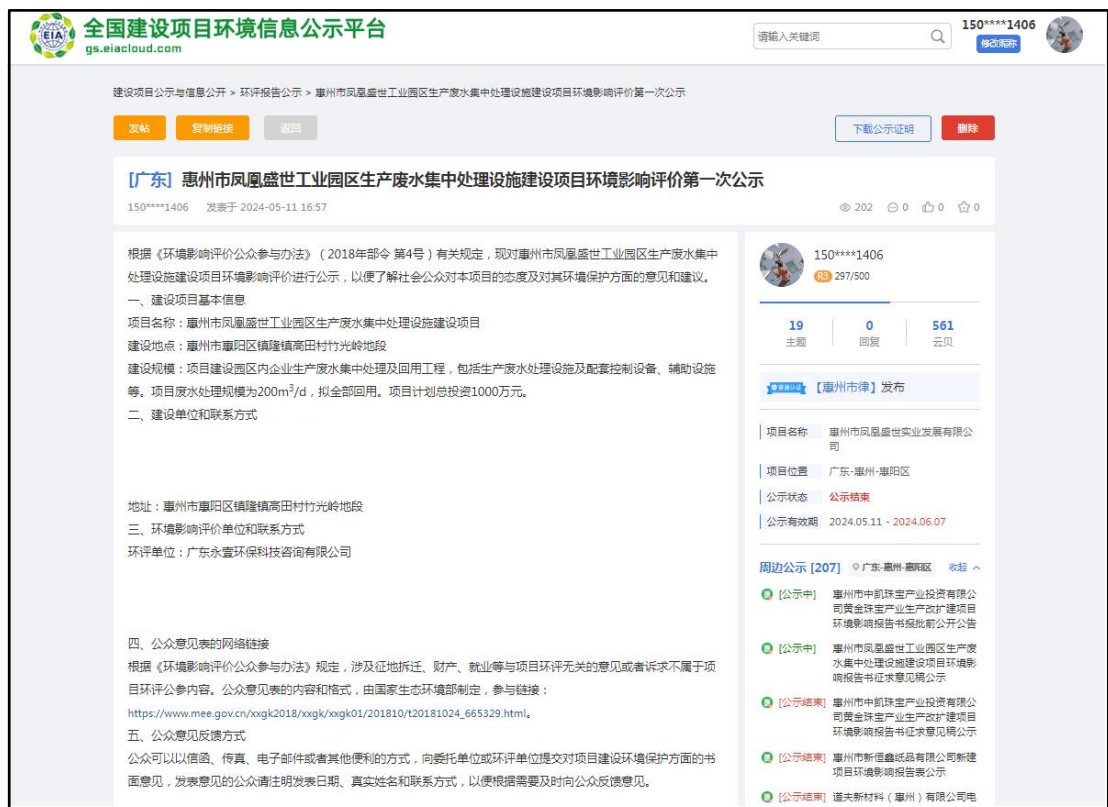


图 4.2-1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截图

5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第二阶段）

5.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公示主要内容：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可联系环评单位与建设单位获取或自行下载。

公示时限：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要求。

5.2 公示方式

（1）网络公示

本项目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征求意见稿信息公开，网址：[https://www.mee.gov.cn/xqgk/xq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公示截图见图 5.2-1。

公示时限：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公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浏览人数较多的网站，因

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5.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截图

(2) 报纸公示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1 日在《南方都市报》报纸首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在《南方都市报》再次刊登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见图 5.2-2、图 5.2-3。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南方都市报》是具有权威性和影响力的报纸，本项目分别通过《南方都市报》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两次登报，可更快更广泛地将项目信息传播给群众及更加广泛地听取采纳群众意见。因此，本项目选取《南方都市报》对本项目征求意见稿进行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第 4 号）相关要求。



图 5.2-2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第一次）



图 5.2-3 征求意见稿登报公示照片（第二次）

(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当地居民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连续 10 个工作日在项目园区门口公告栏及附近乡镇公告栏张贴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公示照片见图 5.2-4、图 5.2-5。



图 5.2-4 (a)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图 5.2-4 (b)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图 5.2-5 (a)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图 5.2-5 (b)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照片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选取本项目园区门口公告栏及附近乡镇公告栏作为张贴区域，并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连续公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5.3 查阅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公示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附近公众主要通过网络链接、到建设单位地址处查阅本次公众参与公示信息、征求意见稿和公众参与调查表。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要求查阅纸质版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意见。

5.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对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第三阶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指出：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11月19日在网站上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截图如下所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图 6.1-1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照片

6.2 公开方式

网络公开网址：

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9 日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公示网站为建设项目所在浏览人数较多的网站，因

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7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 5 月 6 日起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首次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期间，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意见。

本项目 2024 年 10 月 30 日~2024 年 11 月 13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8 诚信承诺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工业废水处理站扩容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工业废水处理站扩容改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惠州市凤凰盛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5月6日

9 附件

无其他需要提交的附件。